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7 年 9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 案》,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。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披露 的《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》(公告编 号: 2017-041), 并于同日披露了《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预告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42)。

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"上证 e 互动"网络平台 (http://sns.sseinfo.com) 召开了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, 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3 日披露的《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43)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 及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 (星期一) 开市起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2日